**汉口学院学生会**

**学生干部自律公约**

汉口学院学生会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 1 -](#_Toc4124)

[第二章 公约内容 - 1 -](#_Toc32359)

[第一条 恪守学生本分 - 1 -](#_Toc19890)

[第二条 牢记干部宗旨 - 1 -](#_Toc25405)

[第三条 永葆理想主义情怀 - 2 -](#_Toc25223)

[第四条 勤勉务实做事 - 2 -](#_Toc1627)

[第五条 营造平等氛围 - 2 -](#_Toc20855)

[第六条 摒弃庸俗习气 - 3 -](#_Toc14670)

[第三章 附则 - 3 -](#_Toc8051)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汉口学院学生会（以下简称学生会）作为学校中为广大同学服务、无私奉献的有序组织，为保证内部的良好风气与风尚，严格要求各学生干部的工作行为，明确各部门责任，坚决反对“官”本位思想和作风，维护良好的学生干部形象，更加高效合理的开展各项学生工作，特制定本自律公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对象为汉口学院学生会现任职的各级学生干部。

**第二章 公约内容**

第一条 恪守学生本分

1. 遵守法律法规、校规校纪以及学术规范；
2. 勤奋学习，上课不得睡觉、玩手机等；
3. 学好专业知识，不得出现挂科情况；
4. 不能因学生工作而迟到早退、缺课旷课、荒废学业。

第二条 牢记干部宗旨

1. 各学生干部应自觉遵守相关章程、制度；
2. 要把努力为同学服务作为主要目的，从同学中来、到同学中去；
3. 认真倾听广大同学诉求，积极畅通院系沟通协调渠道；
4. 积极参加各项活动，服从工作安排；
5. 对所在部门的工作负责，能认真完成所接受的各项任务，积极配合其他部门的工作开展；
6. 积极工作、努力学习，不断地提高自身思想觉悟、知识水平以及工作能力。

第三条 永葆理想主义情怀

1. 珍惜代表服务同学的荣誉和锻炼能力的机会；
2. 公私分明，甘于奉献，不借组织平台为个人“镀金”“铺路”；
3. 不借担任学生干部机会谋求“综测加分”“评优评先”等私利。

第四条 勤勉务实做事

1. 我们要把让广大同学满意作为工作目标，不得搞形式主义、做表面文章，作风慵懒无为；
2. 要扎根同学、勤于交流、求真务实，力戒模仿行政化的工作方式；
3. 积极主动勤奋工作，拒绝不作为、乱作为，拒绝经验主义、形式主义等不良工作作风。

第五条 营造平等氛围

1. 牢记学生干部的首要身份是学生，工作本质是为各位同学服务；
2. 部门彼此之间互相帮助，平等相待，不得追求头衔，装腔作势；
3. 不得向同学指派与工作无关的任务，例如：拿快递、代替上课等；
4. 不得未经批准擅自以学生干部的名义开展其他业务。

第六条 摒弃庸俗习气

1. 努力建设充满朝气，干净纯粹的组织文化；
2. 不得在组织内拉帮结派，搞小圈子；
3. 不得胡吃海喝，贪图玩乐，讲求排场，严禁以部门名义进行聚餐、酗酒等不良行为；
4. 坚决抵制社会不良风气侵蚀，例如：诚信意识缺失、规则意识模糊、待人戾气加重等。

**第三章 附则**

第一条 本公约由汉口学院学生会倡导，如有发现学生干部存在违规现象，可向汉口学院学生会QQ号提供有效材料（图片、视频材料）进行有效监督、检举。

第二条 本公约自公布之日起生效。

汉口学院学生会

2023年7月